

南華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 順序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 倍率	學測成 績 採計方 式	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059222	國文	底標	3	*1.50	40%	審查資料	--	30%	一、面試 二、審查資料
招生名額	14	英文	--	--	*1.00		面試	--	30%	
性別要求	無	數學	--	--	*1.00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42	社會	--	--	*1.50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4	自然	--	--	*1.50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總級分	--	--	--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600	英聽	--	--	--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06.3.17	指定項目內容	項目：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、自傳(學生自述)、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、其他(如說明)說明：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、競賽成果、證照證明、競賽獲獎證明或成果作品等。							
繳交資料收件截止	106.3.22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06.3.31至106.4.2									
榜示	106.4.12		一、面試旨在評量考生：1.報考本系的原因及想法、2.自我表達能力、3.儀態及反應思考、4.對書面審查資料內容進行了解和提問。二、面試評分項目：個人專長20%、表達能力20%、報考動機30%、思考能力30%。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	106.4.19		三、面試著重在評量學生的個人興趣取向、人格特質、學習態度。 四、審查成績特優者得逕予錄取，不須參加本系之面試，錄取名額至多2名，總成績為審查資料佔100%，擇優錄取。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	(無)									
備註	一、本系以創新創意、造形設計及素材加工技術為教學主軸，培養具備「設計描繪」、「創意思考」、「造形美感」專業能力之產品設計人才。 二、畢業後可從事產品設計、平面設計、室內設計、商品企劃、產品研發、創意行銷、展覽設計與規劃、自營工作室等相關工作。 三、本系網址： http://design2.nhu.edu.tw ，聯絡電話：(05)2721001轉2231。									

校系分則輸入

南華大學創意產品設計學系

最後更新日期2016-10-11 10:49:05

校系分則輸入完成，校系分則資料已成功存入資料庫！！

壹、學系(組)簡稱

學系(組)名稱	學系(組)簡稱
創意產品設計學系	創產系

貳、學系資料

南華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學系		學測、英聽檢定		分發比序項目
		科目	標準	
		國文	底標	1、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、學測總級分
校系代碼	05921	英文	--	
學群類別	第一類學群	數學	--	
招生名額	5	社會	--	
可填志願數	24	自然	--	
外加名額	1	總級分	--	
可填志願數	23	英聽	--	
備註	1、本系以創新創意、造形設計及素材加工技術為教學主軸，培養具備「設計描繪」、「創意思考」、「造形美感」專業能力之產品設計及室內設計人才。2、學習專業能力：產品設計、商品企劃及行銷、造形藝術設計、電腦輔助設計、視覺傳達設計、陶瓷及金屬藝術、家具家飾設計及室內空間設計實務等。3、畢業後可從事產品設計、平面設計、室內設計、商品企劃、產品研發、創意行銷、展覽設計與規劃、自營工作室等相關工作。4、本系網址： http://design2.nhu.edu.tw ，聯絡電話：(05)2721001轉2231。			

回校系分則資料輸入選擇畫面

列印此頁

回選擇功能畫面

系統登出

校系科(組)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南華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學系				評分項目	佔甄審 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80工設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備審資料審查	40%	1	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由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3	面試	60%	2	優待加分比例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106/6/2	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	750	--	--	3	--
				--	--	4	--
繳交資料	1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。 2.自傳。 3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。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: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、競賽成果、證照證明、競賽獲獎證明或成果作品等)。			備註	本系側重創意創新、造形設計、素材加工技術體驗,培養具「設計描繪」、「創意思考」與「造形美感」之產品設計專業人才。可從事生活產品設計、平面設計、室內空間設計、商品企劃、產品研發、創意行銷、展覽設計與規劃、設計工作室經營者等相關工作。		
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評分標準: 1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25%。 2.自傳20%。 3.讀書計畫15%。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40%。 *備審資料恕不退還。						

校系科(組)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南華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學系				評分項目	佔甄審 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85商設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備審資料審查	40%	1	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由系統產生	招生名額	3	面試	60%	2	優待加分比例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106/6/2	指定項目 甄審費用	750	--	--	3	--
				--	--	4	--
繳交資料	1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。 2.自傳。 3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。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: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、競賽成果、證照證明、競賽獲獎證明或成果作品等)。			備註	本系側重創意創新、造形設計、素材加工技術體驗,培養具「設計描繪」、「創意思考」與「造形美感」之產品設計專業人才。未來可從事生活產品設計、平面設計、室內空間設計、商品企劃、產品研發、創意行銷、展覽設計與規劃、設計工作室經營者等相關工作。		
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備審資料評分標準: 1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25%。 2.自傳20%。 3.讀書計畫15%。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40%。 *備審資料恕不退還。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南華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
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	
		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《系統產生》		國文	3	x2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50%	面試	--	100	30%	不予採計	依加分標準	1	面試
招生群(類)別	06 土木與建築群		英文	--	x2.00倍	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20%			2	備審資料審查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數學	--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3	統測專業科目(二)
一般考生	2	6	專業一	--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國文
原住民考生	0	0	專業二	--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英文
離島考生	0	--	總級分	--	--		--	--	--	--			6	統測數學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750元		必繳資料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(寄送)截止日期	106.6.9(五) 17:00止		選繳資料	專題製作及學習〔作品〕成果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送發複試通知日期	106.6.13(二) 10:00前		選繳資料	外語能力證明										
甄試日期	106.6.17(六)		選繳資料	競賽證照或獲獎證明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106.7.3(一) 10:00前		選繳資料	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06.7.4(二) 12:00止		選繳資料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106.7.5(三) 10:00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				參考條件	不要求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06.7.6(四) 17:00止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106.7.13(四) 17:00止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繳寄(上傳)說明	自傳審查資料有助於突顯個人特質與表現之資料多多益善。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面試旨在評量考生報考動機及未來展望。 若面試時間不方便者可來電洽詢，協助安排面試時間，連絡電話052721001#2231洪小姐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
備註														